

股票代號：1742

台灣蠟品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
暨
會計師核閱報告
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第一季

公司地址：嘉義縣民雄工業區中正路1號

電 話：(05)221-9180

傳 真 機：(05)213-0645

※ 目

錄 ※

項	目	頁	次
一、封面		1	
二、目錄		2	
三、會計師核閱報告		3	
四、合併資產負債表		4	
五、合併綜合損益表		5	
六、合併權益變動表		6	
七、合併現金流量表		7	
八、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一)公司沿革		8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8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8~9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9~10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10~11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11~21	
(七)關係人交易事項		22	
(八)質抵押之資產		23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23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23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23	
(十二)其他		23~27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1.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28、30、33	
2.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28、31	
3.大陸投資資訊		28、32	
(十四)部門資訊		28~29	

需昇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Benison Associated CPA's Firm

台北市松山區民生東路三段129號3樓306室
電話：(0二) 二七一八六六五九 (15線)
傳真：(0二) 二七一八七一五六

台灣蠟品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會計師核閱報告

需昇(105)財審字第 049 號

台灣蠟品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〇五年三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〇五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核閱竣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核閱結果對上開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台灣蠟品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〇四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報表係由其他會計師核閱，該會計師並於民國一〇四年五月六日出保留式核閱報告。

除下段所述者外，本會計師係依照審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六號「財務報表之核閱」規劃並執行核閱工作。由於本會計師僅實施分析、比較與查詢，並未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故無法對上開合併財務報表整體表示查核意見。

如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四所述，列入合併財務報表之子公司中，非重要子公司之財務報表未經會計師核閱，其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三月三十一日之資產總額分別為 26,847 仟元及 0 仟元，分別佔合併資產總額之 2.57 % 及 0.00 %，其負債總額分別為 1,607 仟元及 0 仟元，分別佔合併負債總額之 0.38% 及 0.00%；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之綜合(損)益總額分別為(5,208)仟元及 0 仟元，分別佔合併綜合(損)益總額之 30.02 % 及 0.00 %。

依本會計師核閱結果，除上段所述該等非重要子公司財務報表倘經會計師核閱，對合併財務報表可能有所調整之影響外，並未發現第一段所述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有違反「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四號「期中財務報導」而須作修正之情事。

如附註六(七)及十二(三)所述，因文創事業業務建置計畫時程延遲，台灣蠟品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已重新檢視及更新營運計畫，並執行無形資產減損評估且取具外部專家之鑑價報告。惟評估該無形資產價值所使用之假設具有不確定性，其實際結果未必與修正後之營運計畫相符，修正後之經營結果能否達成視台灣蠟品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實踐其行動、計畫及假設之情形而定。

此 致

台灣蠟品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需昇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會計師：



核准文號：(78)台財證(一)第 21872 號

核准文號：(87)台財證(六)第 27051 號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五 年 五 月 十 日



台灣聯成建設股份有限公司

中華民國一〇五年三月三十一日

民國一〇五年三月三十一日及三〇四年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三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

未經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三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代碼	會計項目	105.03.31			104.12.31			104.03.31			負債及股東權益			104.12.31			104.03.31		
		金額	%	金額	金額	%	金額	金額	%	金額	金額	%	金額	%					
資產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六(一))	\$	169,596	16	\$	154,797	15	\$	69,738	6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六(九))	\$	332,185	31	\$	320,000	28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六(二))		2,124	-		4,115	-		3,584	-	2170	應付帳款		15,814	2		4,929	1	
1150	應收票據淨額(附註六(三))		1,934	-		4,963	-		2,632	-	2200	其他應付款(附註六(十))		16,857	2		16,954	1	
117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六(三))		84,170	8		42,861	4		67,788	6	2300	其他流動負債(附註六(十一))		6,985	1		11,980	1	
1200	其他應收款(附註六(三))		5,151	-		4,098	-		1,599	-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371,841	36		353,863	31	
121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附註七)		-	-		14,961	1		-	-		流動負債合計		383,318	35		-	-	
130X	存貨(附註六(四))		268,589	26		326,951	31		404,283	36	2570	非流動負債		42,015	4		42,015	4	
1410	預付款項(附註六(五))		20,736	2		21,715	2		64,633	6	264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六(十一))		13,145	1		15,047	1	
1479	其他流動資產-其他		15	-		28	-		15	-	25XX	淨確定福利負債(附註六(十二))		55,160	5		57,062	5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552,315	53		574,489	53		614,272	54		非流動負債合計		427,001	41		410,925	36	
非流動資產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六(六))		415,819	40		420,005	40		409,309	36	3100	股本(附註六(十三))		646,906	62		646,906	57	
1780	無形資產(附註六(七))		55,672	5		58,448	5		95,152	8	31XX	普通股		646,906	62		646,906	57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附註六(八))		21,731	2		21,661	2		25,259	2	3300	保留盈餘		646,906	62		646,906	57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493,222	47		500,114	47		529,720	46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11,613	1		11,613	1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88,694	8		88,694	7	
											3350	未分配盈餘(或特種補償)		(134,604)	(13)		(17,743)	(1)	
											33XX	保留盈餘合計(附註六(十三))		(34,297)	(4)		82,564	7	
											3400	其他權益		-	-		-	-	
											3410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5,927	1		3,597	-	
											3XXX	權益總計		618,536	59		733,067	64	
												負債及權益總計		\$ 1,045,537	100		\$ 1,143,992	100	

台灣蠟品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項 目	105.01.01-03.31		104.01.01-03.31	
		金額	%	金額	%
4100	營業收入淨額(附註六(十五))	\$ 164,003	100	\$ 142,384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六(四)、(十九)及(二十))	(156,916)	(96)	(149,805)	(105)
5900	營業毛利(損)	7,087	4	(7,421)	(5)
6000	營業費用(附註六(十九)及(二十))				
6100	推銷費用	(4,265)	(3)	(4,498)	(3)
6200	管理費用	(15,926)	(10)	(12,282)	(8)
6300	研發費用	(1,308)	(1)	(1,057)	(1)
	營業費用合計	(21,499)	(14)	(17,837)	(12)
6900	營業淨損	(14,412)	(10)	(25,258)	(17)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其他收入(附註六(十六))	144	-	2,121	1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附註六(十七))	(649)	-	2,102	1
7050	財務成本(附註六(十八))	(1,533)	(1)	(1,042)	-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2,038)	(1)	3,181	2
7900	稅前淨損	(16,450)	(11)	(22,077)	(15)
7950	所得稅利益(附註六(廿一))	-	-	2	-
8200	本期淨損	(16,450)	(11)	(22,075)	(15)
8300	其他綜合(損)益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900)	(1)	2,750	2
8399	與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	-	-	-
	其他綜合(損)益	(900)	(1)	2,750	2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17,350)	(12)	\$ (19,325)	(13)
	淨利歸屬於：				
8610	母公司業主	\$ (16,450)		\$ (22,075)	
8620	非控制權益	-		-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 (16,450)		\$ (22,075)	
8710	母公司業主	\$ (17,350)		\$ (19,325)	
8720	非控制權益	-		-	
	每股虧損(附註六(十四))	\$ (0.25)		\$ (0.34)	
9750	基本每股虧損	\$ (0.25)		\$ (0.34)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表之一部份)

董事長：林哲印

經理人：卞模良

會計主管：曹馨文



台灣蠟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權益變動表

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股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保留盈餘		其他權益項目			
	本 法 定 盈 餘 公 積	特 別 盈 餘 公 積	未 分 配 盈 餘 (或 待 彌 補 虧 損)	國 外 營 運 機 構 財 務 報 表 換 算 之 兌 換 差 額	合 計	權 益 總 額
一〇四年一月一日餘額	\$ 646,906	\$ 11,613	\$ 88,694	\$ 4,332	\$ 847	\$ 752,392
本期淨損	-	-	-	(22,075)	-	(22,075)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2,750	2,750
一〇四年三月三十一日餘額	\$ 646,906	\$ 11,613	\$ 88,694	\$ (17,743)	\$ 3,597	\$ 733,067
一〇五年一月一日餘額	\$ 646,906	\$ 11,613	\$ 88,694	\$ (118,154)	\$ 6,827	\$ 635,886
本期淨損	-	-	-	(16,450)	-	(16,45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900)	(900)
一〇五年三月三十一日餘額	\$ 646,906	\$ 11,613	\$ 88,694	\$ (134,604)	\$ 5,927	\$ 618,536



董事長：林哲印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表之一部份)



經理人：卞樸良



會計主管：曹馨文

台灣蠟品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105.01.01-03.31		104.01.01-03.31	
項	目	金	額	金	額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期稅前淨損	\$	(16,450)	\$	(22,077)
A20000	調整項目：				
A20010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4,172		3,820
A20200	攤銷費用		1,653		2,521
A204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淨利益		(93)		(253)
A20900	財務成本		1,533		1,042
A21200	利息收入		(18)		(7)
A23700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6,168		14,266
A30000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A3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084		-
A31130	應收票據		3,029		3,042
A31150	應收帳款		(41,309)		26,416
A31180	其他應收款		(1,053)		2,462
A3119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14,961		-
A31200	存貨		52,194		(97,108)
A31230	預付款項		979		(26,533)
A32150	應付帳款		(10,732)		1,886
A32180	其他應付款		(2,072)		(3,806)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1,972		7,973
A32240	淨確定福利負債		(239)		(242)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流出)		16,779		(86,598)
A33100	收取之利息		18		7
A33300	支付之利息		(1,528)		(940)
A33500	退還所得稅		13		70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15,282		(87,461)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3800	存出保證金增加		(70)		(16)
B07100	預付設備款增加		-		(100)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70)		(116)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0100	短期借款增加		-		70,000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		70,000
DDDD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413)		(65)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14,799		(17,642)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154,797		87,380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169,596	\$	69,738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表之一部份)

董事長：林哲印



經理人：卞模良



會計主管：曹馨文



台灣蠟品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 併 財 務 報 表 附 註
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除特別列示者外，所有金額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 (一)台灣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於七十六年八月二十四日依中華民國公司法暨其他相關法規核准設立，主要經營各種蠟品原料及成品製造、買賣及進出口業務，與蠟產品設計、藝文服務及育樂用品批發等業務。
- (二)本公司於九十三年五月經主管機關核准於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買賣。
- (三)本合併財報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
- (四)本公司與納入合併財務報表編製主體之子公司以下合稱合併公司。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已於一〇五年五月十日經董事會通過。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IASB)已發布但尚未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稱「IFRSs」)之適用如下：

合併公司未適用下列業經IASB發布但未經金管會認可之IFRSs。金管會於一〇五年三月十日公布自一〇六年起開始適用之認可IFRSs公報範圍，為IASB於一〇五一年一月一日前發布，並於一〇六年一月一日生效之IFRSs(不含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收入」等尚未生效或尚未確定生效日期之IFRSs)。

此外，金管會並宣布我國公開發行公司應自一〇七年起開始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金管會尚未發布前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以外之其他準則生效日。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201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之修正「強制生效日及過渡揭露」	201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訂「投資者與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尚待理事會決定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2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個體：合併報表例外規定之適用」	2016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1號之修正「處理聯合營運權益之取得」	2016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4號「管制遞延帳戶」	2016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之收入」	201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之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之闡釋」	2018年1月1日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租賃」	2019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揭露倡議」	2016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之修正「揭露倡議」	2017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正「因未實現損失所產生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認列」	2017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及第38號之修正「可接受之折舊及攤銷方法之闡釋」	2016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及第41號之修正「農業：生產性植物」	2016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之修正「確定福利計畫：員工提撥」	2014年7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之修正「單獨財務報表下之權益法」	2016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之修正「非金融資產可回收金額之揭露」	2014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之修正「衍生工具之約務更替與避險會計之持續適用」	2014年1月1日
2010-2012及2011-2013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4年7月1日
2012-2014年國際財務報導年度改善	2016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1號「公課」	2014年1月1日

合併公司現正持續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合併公司財務狀況與經營結果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一)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表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以下簡稱「編製準則」、有關法令及金管會認可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期中財務報導」編製。本合併財務報表並未包含整份年度財務報告所規定之所有IFRSs揭露資訊。

(二)合併基礎：

列入合併財務報表之子公司明細、持股比例及營業項目如下：

投資公司名稱	子 公 司 名 稱	業 務 性 質	所 持 有 股 權 百 分 比	105.03.31	104.12.31	104.03.31	說 明
本公司	TAI-WAX HOLDING CO., LTD.	配方蠟及文創品銷售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
本公司	TAI-WAX (THAILAND) CO., LTD.	配方蠟及文創品銷售	100.00%	100.00%	--	--	(1)
TAI-WAX HOLDING CO., LTD.	盤興商貿(上海)有限公司	配方蠟及文創品銷售	100.00%	100.00%	--	--	(1)

(1)係非重要子公司，其財務報表未經會計師核閱。

(2)未列入合併報表之子公司：無

(三)其他重大會計政策

除下列說明外，請參閱一〇四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之重大會計政策彙總說明。

1.確定福利退職後福利

期中期間之退休金成本係採用前一年度結束日依精算決定之退休金成本率，以年初至當期末為基礎計算，並針對本期之重大市場波動，及重大計畫修正、清償或其他重大一次性事項加以調整。

2.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係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期中期間之所得稅係以年度為基礎進行評估，以預期年度總盈餘所適用之稅率，就期中稅前利益予以計算。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合併公司於採用會計政策時，對於不易自其他來源取得有關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之資訊作出相關之判斷、估計及假設。估計及相關假設係基於歷史經驗及其他視為攸關之因素。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有所不同。

估計與基本假設係持續予以檢視。若估計之修正僅影響當期，則於會計估計修正當期認列。若會計估計之修正同時影響當期及未來期間，則於估計修正當期及未來期間認列。

(一)應收帳款之估計減損

合併公司根據客戶之授信品質及帳款收回情形，並參酌過去實際發生呆帳經驗，以進行可收回應收帳款之評估及備抵呆帳估計。當有顯示結餘未能收回之事件或變動情況出現時，備抵呆帳適用於應收票據及帳款。備抵呆帳之識別須作出估計。倘預期未來收取之現金與原先估計不同，該差額將對估計有所改變之年度應收票據及帳款之帳面值及壞帳費用構成影響。

(二)存貨之評價

由於存貨須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計價，故合併公司必須運用判斷及估計決定資產負債表日存貨之淨變現價值。由於科技快速變遷，合併公司評估資產負債表日存貨因正常損耗、過時陳舊或無市場銷售價值之金額，並將存貨成本沖減至淨變現價值。

此存貨評價主要係依未來特定期間內之產品需求為估計基礎，故可能產生重大變動。

(三)有形資產及無形資產(商譽除外)減損評估

資產減損評估過程中，合併公司需依賴主觀判斷並依據資產使用模式及產業特性，決定特定資產群組之獨立現金流量、資產耐用年數及未來可能產生之收益與費損，任何由於經濟狀況之變遷或合併公司策略所帶來的估計改變均可能在未來造成重大減損。

(四)退職後福利計畫

退職後福利計畫之退休金成本與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係取決於精算評價。精算評價牽涉各種不同假設，包括：折現率之決定、未來薪資之增加、死亡率和未來退休金給付之增加等。

(五)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

遞延所稅資產係於未來很有可能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使用時方予以認列。評估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時，必須涉及管理階層之重大會計判斷及估計，包含預期未來銷貨收入成長及利潤率、免稅期間、可使用之所得稅抵減、稅務規劃等假設。任何關於全球經濟環境、產業環境的變遷及法令的改變，均可能引起遞延所得稅資產之重大調整。

六、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項	目	105.03.31	104.12.31	104.03.31
庫存現金	\$	206	\$ 207	\$ 2,824
活期存款及支票存款		169,390	154,590	66,914
合計	\$	169,596	\$ 154,797	\$ 69,738

1.合併公司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利率風險及敏感度分析之揭露請詳附註十二。

(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項	目	105.03.31	104.12.31	104.03.31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				
非衍生性金融資產				
國內上市(櫃)公司股票	\$	2,124	\$ 4,115	\$ 3,584

(三)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

1.明細如下：

項	目	105.03.31	104.12.31	104.03.31
應收票據				
非關係人	\$	1,934	\$ 4,963	\$ 2,632
減：備抵呆帳		--	--	--
應收票據小計		1,934	4,963	2,632
應收帳款				
非關係人		84,170	42,861	67,788
減：備抵呆帳		--	--	--
應收帳款小計		84,170	42,861	67,788
其他應收款				
非關係人		5,151	4,098	1,599
關係人(附註七)		--	14,961	--
減：備抵呆帳		--	--	--
其他應收款小計		5,151	19,059	1,599
合計	\$	91,255	\$ 66,883	\$ 72,019

2. 合併公司對客戶之授信期間原則上為月結 30 天，部分客戶則為月結 30 至 90 天。備抵呆帳係參考帳齡分析、歷史經驗及客戶目前財務狀況分析，以估計無法回收之金額。
3. 合併公司針對已逾期但未提列減損之應收帳款，經評估其信用品質並未發生重大改變且相關帳款仍可回收，故尚無減損疑慮。
4. 合併公司之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之帳齡分析如下：

項 目	105.03.31	104.12.31	104.03.31
未逾期亦未減損	\$ 88,634	\$ 65,783	\$ 70,232
已逾期但未減損			
逾期 30 天內	2,621	1,100	1,787
合 計	\$ 91,255	\$ 66,883	\$ 72,019

以上係以逾期天數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5. 合併公司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之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備抵呆帳均無變動。
6. 截至一〇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暨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三月三十一日止，合併公司之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並無提供質押或擔保。

(四) 存貨淨額

1. 明細如下：

項 目	105.03.31	104.12.31	104.03.31
商 品 存 貨	\$ 2,397	\$ 2,493	\$ 8,386
製 成 品	166,707	132,017	109,718
在 製 品	89,188	134,109	157,295
原 料	28,672	37,151	59,193
物 料	10,036	10,072	49,157
在 途 存 貨	7,767	41,119	52,571
小 計	304,767	356,961	436,320
減：備抵存貨跌價損失	(36,178)	(30,010)	(32,037)
淨 額	\$ 268,589	\$ 326,951	\$ 404,283

2. 與存貨相關之銷貨成本金額如下：

	105.01.01~03.31	104.01.01~03.31
存 貨 轉 列 銷 貨 成 本	\$ 145,051	\$ 128,891
未 分 攤 固 定 製 造 費 用	5,697	6,648
存 貨 沖 減 至 淨 變 現 價 值	6,168	14,266
合 計	\$ 156,916	\$ 149,805

3. 截至一〇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暨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三月三十一日止，合併公司之存貨並無提供質押或擔保。

(五)預付款項

項 目	105.03.31	104.12.31	104.03.31
用 品 盤 存 \$	3,575	\$ 3,614	\$ 3,596
預 付 費 用	2,070	3,196	2,126
預 付 貨 款 (附 註 七)	12,943	13,789	52,967
留 抵 稅 額	2,148	1,116	5,944
合 計 \$	20,736	\$ 21,715	\$ 64,633

(六)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明細如下：

105.01.01~03.31							
	期 初 餘 額	增 加	出 售 或		重 分 類	淨 兌 換	
			報 廢			差 額	期 末 餘 額
成本:							
土地	\$ 329,175	\$ --	\$ --		\$ --	\$ --	\$ 329,175
房屋及建築	69,112	--	--		--	--	69,112
機器設備	866,729	--	--		--	--	866,729
運輸設備	828	--	--		--	--	828
租賃改良	2,102	--	--		--	--	2,102
其他設備	35,460	--	--		--	(15)	35,445
	1,303,406	\$ --	\$ --		\$ --	\$ (15)	1,303,391
累計折舊及減損:							
房屋及建築	44,651	559	--		--	--	45,210
機器設備	823,726	2,121	--		--	--	825,847
運輸設備	828	--	--		--	--	828
租賃改良	1,553	274	--		--	--	1,827
其他設備	12,643	1,218	--		--	(1)	13,860
	883,401	\$ 4,172	\$ --		\$ --	\$ (1)	887,572
淨額	\$ 420,005						\$ 415,819

104.01.01~03.31							
	期 初 餘 額	增	出 售 或 報 廢	重 分 類	淨 兌 換 差 額	期 末 餘 額	
成本：							
土地	\$ 329,175	\$ --	\$ --	\$ --	\$ --	\$ 329,175	
房屋及建築	69,112	--	--	--	--	69,112	
機器設備	864,251	--	--	--	--	864,251	
運輸設備	828	--	--	--	--	828	
租賃改良	2,102	--	--	--	--	2,102	
其他設備	13,873	--	--	--	--	13,873	
	<u>1,279,341</u>	<u>\$ --</u>	<u>\$ --</u>	<u>\$ --</u>	<u>--</u>	<u>1,279,341</u>	
累計折舊及減損：							
房屋及建築	42,415	559	--	--	--	42,974	
機器設備	811,726	2,598	--	--	--	814,324	
運輸設備	828	--	--	--	--	828	
租賃改良	457	274	--	--	--	731	
其他設備	10,786	389	--	--	--	11,175	
	<u>866,212</u>	<u>\$ 3,820</u>	<u>\$ --</u>	<u>\$ --</u>	<u>\$ --</u>	<u>870,032</u>	
淨額	<u>\$ 413,129</u>					<u>\$ 409,309</u>	

2.合併公司建築物之重大組成部分主要有廠房主建物及附屬設備等，並分別按其耐用年限10~55年及5~25年予以計提折舊。

3.截至一〇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暨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三月三十一日止，合併公司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已提供短期借款擔保，請詳附註八。

(七)無形資產-技術權利金及區域代理權

合併公司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無形資產之成本、攤銷及減損損失明細如下：

	技 術 權 利 金	區 域 代 理 權	總 計
成本：			
105 年 1 月 1 日餘額	\$ --	\$ 105,040	\$ 105,040
增添	--	--	--
淨兌換差額	--	(2,048)	(2,048)
105 年 03 月 31 日餘額	\$ --	\$ 102,992	\$ 102,992
成本：			
104 年 1 月 1 日餘額	\$ 1,524	\$ 97,344	\$ 98,868
淨兌換差額	--	2,816	2,816
其他	(1,524)	--	(1,524)
104 年 03 月 31 日餘額	\$ --	\$ 100,160	\$ 100,160
攤銷及減損損失：			
105 年 1 月 1 日餘額	\$ --	\$ 46,592	\$ 46,592
本期攤銷	--	1,653	1,653
淨兌換差額	--	(925)	(925)
105 年 03 月 31 日餘額	\$ --	\$ 47,320	\$ 47,320
104 年 1 月 1 日餘額	\$ 1,514	\$ 2,481	\$ 3,995
本期攤銷	10	2,511	2,521
淨兌換差額	--	16	16
其他	(1,524)	--	(1,524)
104 年 03 月 31 日餘額	\$ --	\$ 5,008	\$ 5,008
帳面價值：			
105 年 03 月 31 日餘額	\$ --	\$ 55,672	\$ 55,672
104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	\$ 58,448	\$ 58,448
104 年 03 月 31 日餘額	\$ --	\$ 95,152	\$ 95,152

- 1.合併公司之技術權利金於一〇四年度全數攤銷完畢。
- 2.合併公司為使股東利益極大化，除在蠟品本業持續努力外，另行發展文創事業，運用原製蠟技術結合文創產業，於一〇三年九月與 Three D Group Ltd.簽訂「裸眼 3D 幕技術 PCT 國際專利相關之 3DV 產品(包含裸眼 3DV 螢幕、3DV 影像驅動程式)，以及酷禮屋 3D 專賣店等在大中華及東亞地區唯一獨家總代理合約」，合約期間為自一〇三年九月十五日至一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共計 11 年 3 個月，且合併公司在此合約相同條件下享有優先續約權，自新約簽訂之日起為期 5 年。
- 3.大中華及東南亞地區獨家總代理合約約定摘錄如下：
 - (1)獨家總代理區域包含中國地區 22 個省市、4 個直轄市及 5 個行政特區、台灣地區、東南亞地區(印度、泰國、印尼、馬來西亞、菲律賓、越南、新加坡、巴基斯坦、柬埔寨、緬甸、寮國、汶萊等)。

- (2)合併公司應支付 Three D Group Ltd.總代理權利金計美金 3,200 仟元，另合併公司可向大中華及東南亞區之各省市區不同收取分銷商權利金、收取 3DV 設備的授權費並代理銷售 Three D Group Ltd.之 3D 產品及耗材。
- (3)Three D Group Ltd.對合併公司負有保證五年收入總數不低於美金 4,300 仟元之責任，各期權利金及授權費最低保證收入如下：一〇四年度超過美金 700 仟元，一〇五年度及一〇六年度各超過美金 800 仟元，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八年度各超過美金 1,000 仟元。如有不足，其差額由 Three D Group Ltd.於次年三月三十日前補足。Three D Group Ltd.若未於約定時間支付保證差額，雙方得另為書面協定要求 Three D Group Ltd.將「裸眼 3D 屏幕技術 PCT 國際專利」移轉予合併公司。
- (4)合併公司若未能達成前 5 年 3D 產品銷售目標(500 台)60%，Three D Group Ltd.得對合併公司之總代理權資格進行保留。
- (5) Three D Group Ltd.有權於該特定區域主動增加、引薦代理商予合併公司並交由其管理經營，俾協助合併公司達到前述之(3)之權利金及相關收入目標。
- 4.合併公司於一〇三年九月依據中華無形資產鑑價公司出具之評價報告，作為評估總代理權利金美金 3,200 仟元(折合新台幣 97,344 仟元)之價格依據。依公允價值決定之可回收金額為 146,545 仟元，該等公允價值係以折現現金流量推估，公允價值衡量係使用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而被歸類於第 3 等級。折現率 22.87%係以產業加權平均資金成本為估計基礎，現金流量推估係以管理階層核定之 3 年期財務預算為基礎，並以持平損益外推至後續年度，財務預算期間總計 10 年。
- 5.合併公司與臺灣工研院合作之鑄造蠟研發專案，目前已能排除雕刻機規格與蠟料之相容性因素，惟考量無形資產-區域代理權整體營運價值係以 10 年授權期間所預計產生之現金流量評估，因計畫延遲導致無形資產有減損跡象，故合併公司依修正後之營運計畫重行評估其價值。
- 合併公司進行無形資產之減損評估係採用致遠國際財務顧問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致遠財顧)及中華徵信所企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中華徵信所)2 家鑑價公司分別以一〇四年六月三十日及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為評價日，並於一〇四年九月及一〇五年三月出具之鑑價報告為評估依據。二家鑑價公司估計可回收金額之計算係採用收益法之超額盈餘法，以合併公司未來五年度管理階層核定之修正後營運計畫之現金流量作為估計基礎。
- 合併公司基於外部因素影響文創業務之推展，故執行無形資產之減損評估並取具外部專家之鑑價報告，因無形資產於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可回收金額低於帳面金額，故於一〇四年度認列減損損失 33,299 仟元，惟外部專家鑑價報告所採用之基本假設係以貼近於未來實際經營狀況為考量，且評估之假設具有不確定性，其實際結果未必與修正後之營運計畫相符，合併公司將定期評估營運計畫之達成情形，並於無形資產具有減損跡象疑慮時，重新執行無形資產之減損評估。
- 6.發展文創事業之進度說明，請詳附註十二(三)。

(八)其他非流動資產

項	目	105.03.31	104.12.31	104.03.31
預付設備款(附註七(二))	\$	--	\$ --	\$ 11,814
存出保證金(附註七(二))		15,923	15,853	7,637
其	他	5,808	5,808	5,808
合	計	\$ 21,731	\$ 21,661	\$ 25,259

(九)短期借款

1.明細如下：

項	目	105.03.31	104.12.31	104.03.31
信用借款	\$	80,000	\$ 80,000	\$ 120,000
擔保借款		252,185	252,835	200,000
合	計	\$ 332,185	\$ 332,835	\$ 320,000
利率區間		1.50%~2.40%	1.50%~2.45%	1.48%~2.48%

2.合併公司提供擔保情形，詳附註八。

(十)其他應付款

項	目	105.03.31	104.12.31	104.03.31
應付薪資	\$	3,117	\$ 3,558	\$ 154
應付運費		1,207	2,371	1,470
應付修繕費		455	1,718	334
應付水電瓦斯費		1,201	3,548	6,648
應付保險費		661	820	1,145
應付休假給付		2,125	2,271	1,398
應付維修費用		1,311	--	2,412
應付其他費用(附註七(二))		6,780	4,638	3,393
合	計	\$ 16,857	\$ 18,924	\$ 16,954

(十一)其他流動負債

項	目	105.03.31	104.12.31	104.03.31
預收款項	\$	6,028	\$ 4,256	\$ 11,502
代收		667	643	--
其	他	290	114	478
合	計	\$ 6,985	\$ 5,013	\$ 11,980

(十二)退職後福利計畫

合併公司於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認列之確定福利計畫相關退休金費用係以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精算決定之退休金成本率計算，金額分別為55仟元及73仟元。

(十三)權益

1.股本(單位：新台幣元)

一〇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暨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三月三十一日，本公司額定普通股股本總額皆為 2,000,000,000 元，實收資本額皆為 646,906,240 元，均為普通股，每股面額均為 10 元。

2.法定盈餘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公司應就稅後純益提撥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直至與實收資本額相等為止。公司無虧損時，得經股東會決議以法定盈餘公積發給新股或現金，惟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 25% 為限。

3.特別盈餘公積

(1)本公司於首次採用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時，因選擇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一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豁免項目，帳列股東權益項下之土地未實現重估增值 176,947 仟元，依金管會一〇一年四月六日金管證發字第 1010012865 號令規定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並於處分或重分類相關資產時，得就原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比例予以迴轉分派盈餘。惟因其產生之保留盈餘增加數不足提列，故僅就轉換產生之保留盈餘增加 88,694 仟元，予以提列特別盈餘公積。截至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三月三十一日該項特別盈餘公積餘額均為 88,694 仟元。

(2)又依上段所述函令規定，本公司於分派可分配盈餘時，就當年度發生之帳列其他股東權益減項淨額(包括長期股權投資未實現跌價損失及累積換算題整數等)與上段所提列特別盈餘公積餘額之差額，自當期損益與前期未分配盈餘補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屬前期累積之其他股東權益減項金額，則自前期未分配盈餘補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不得分派。俟後其他股東權益減項數額有迴轉時，得就迴轉部份分派盈餘。

4.盈餘分配

(1)根據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彌補已往虧損，次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並視需要酌提特別盈餘公積，其餘由董事會擬具分配案提請股東會決議。

(2)依一〇四年五月公司法之修正，股息及紅利之分派限於股東，員工非屬盈餘分派之對象。配合上述法規，本公司於一〇四年十一月十日董事會擬議之修正公司章程，尚待預計於一〇五年六月二十二日召開之股東常會決議。員工及董監事酬勞估列基礎及實際配發情形，參閱附註六(二十)。

(3)分配未分配盈餘時，除屬非中華民國境內居住者之股東外，其餘股東可獲配按股利分配日之稅額扣抵比率計算之股東可扣抵稅額。

(4)本公司於一〇五年三月二十九日舉行董事會及一〇四年六月十七日舉行股東常會，分別擬議及決議通過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度盈餘分配案，因尚有累積虧損，故無盈餘分派之情形。

(十四)每股虧損

1.基本每股虧損

項	目	105.01.01~03.31	104.01.01~03.31
基本每股虧損			
歸屬於本公司繼續營業單位之本期淨損	\$	(16,450)	\$ (22,075)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		64,690	64,690
基本每股虧損	\$	(0.25)	\$ (0.34)

若合併公司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酬勞或員工分紅，則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假設員工酬勞或員工分紅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於次年度股東會決議員工酬勞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十五)營業收入

項	目	105.01.01~03.31	104.01.01~03.31
蠟品銷售收入	\$	161,331	\$ 142,128
文創商品及權利金收入		872	256
租賃收入		1,800	--
合計	\$	164,003	\$ 142,384

(十六)其他收入

項	目	105.01.01~03.31	104.01.01~03.31
利息收入	\$	18	\$ 7
其他收入-其他		126	2,114
合計	\$	144	\$ 2,121

(十七)其他利益及損失

項	目	105.01.01~03.31	104.01.01~03.31
外幣兌換(損失)利益淨額	\$	(456)	\$ 1,849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利益		93	253
其他損失		(286)	--
合計	\$	(649)	\$ 2,102

(十八)財務成本

項	目	105.01.01~03.31	104.01.01~03.31
銀行借款利息	\$	1,533	\$ 1,042

(十九)折舊及攤銷

項	目	105.01.01~03.31	104.01.01~03.3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4,172	\$ 3,820
無形資產		1,653	2,521
合計		<u>\$ 5,825</u>	<u>\$ 6,341</u>
折舊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3,132	\$ 2,937
營業費用		1,040	883
		<u>\$ 4,172</u>	<u>\$ 3,820</u>
無形資產攤銷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1,653	\$ 2,511
營業費用		--	10
		<u>\$ 1,653</u>	<u>\$ 2,521</u>

(二十)員工福利費用

項	目	105.01.01~03.31	104.01.01~03.31
短期員工福利		\$ 14,548	\$ 12,374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計畫		868	608
確定福利計畫		55	73
		<u>923</u>	<u>681</u>
離職福利		935	--
員工福利費用合計		<u>\$ 16,406</u>	<u>\$ 13,055</u>
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5,725	\$ 6,170
營業費用		10,681	6,885
		<u>\$ 16,406</u>	<u>\$ 13,055</u>

依現行章程規定，本公司係以當年度稅後可分配盈餘分別以 1%~5%及 2.5%分派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一〇四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由於本公司為虧損，故未估列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

依一〇四年五月修正後公司法及一〇四年十一月經董事會擬議之修正章程，本公司係以當年度扣除分派員工及董監酬勞前之稅前利益分別以不低於 1%及不高於 3%提撥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一〇五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由於本公司為虧損，故未估列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

本公司於一〇五年三月二十九日舉行董事會及一〇四年六月十七日舉行股東常會，分別決議通過一〇四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與一〇三年度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如下。一〇四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尚待預計於一〇五年六月二十二日召開之股東常會決議修正章程後，報告股東會。

	104 年度				103 年度	
	現	金	股	票	現金紅利	股票股利
員工酬勞／紅利	\$	--	\$	--	\$	--
董監事酬勞		--		--	--	--

有關本公司一〇五年董事會決議之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資訊，及一〇四年股東會決議之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廿一)所得稅

1.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

所得稅利益之主要組成項目如下：

項	目	105.01.01～03.31	104.01.01～03.31
當期所得稅			
當期產生者	\$	--	\$ 2
遞延所得稅			
當期產生者		--	--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利益	\$	--	\$ 2

2.兩稅合一相關資訊

本公司

	105.03.31	104.12.31	104.03.31
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 36,650	\$ 36,650	\$ 36,650

項	目	104 年度(預計)	103 年度(實際)
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	--%

前述兩稅合一相關資訊係依據財政部一〇二年十月十七日台財稅字第 10204562810 號函規定處理之金額。自一〇四年一月一日起，中華民國境內居住者之個人股東獲配之股利淨額或盈餘，其可扣抵稅額修正為原扣抵稅額之半數。另，非居住者股東所獲配股利淨額或盈餘之可扣抵稅額中屬已加徵 10%營利事業所得稅實際繳納之稅額，亦得以該稅額之半數抵繳其扣繳之稅額。

3.未分配盈餘相關資訊：

	105.03.31	104.12.31	104.03.31
87 年度及以後年度	\$ (134,604)	\$ (118,154)	\$ (17,743)

4.所得稅申報核定情形

截至一〇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業經稽徵機關核定至一〇二年度。

七、關係人交易事項

本公司為合併公司及合併公司之子公司之最終控制者。

其他關係人係指 THREE D GROUP LTD.及震撼三維(杭州)有限公司，本公司之總經理對該公司具重大影響力。

(一)關係人之重大交易

1.營業收入：

關 係 人 類 別	105.01.01~03.31	104.01.01~03.31
其他關係人	\$ 205	\$ --

與其他關係人之營業收入係依「第一期旅遊景點酷禮屋合作運營協議書」訂定(請詳附註十二(三))，以每月營業額計算分成收入。

2.背書保證

截至一〇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暨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三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為子公司向金融機構借款之背書保證金額分別計美金 1,000 仟元、1,000 仟元及 0 仟元。

(二)與關係人間債權債務往來情形

帳 列 項 目	關 係 人 類 別	105.03.31	104.12.31	104.03.31
其他應收款	其他關係人	\$ --	14,961	\$ --
預付貨款	其他關係人	6,848	4,362	7,066
預付設備款	其他關係人	--	--	11,714
存出保證金	其他關係人	5,966	5,994	--
其他應付款	其他關係人	876	--	--

1.預付貨款係合併公司向其他關係人購入之文創商品及設備所預付之款項。

2.存出保證金係合併公司依「第一期旅遊景點酷禮屋合作運營協議書」(請詳附註十二(三))支付之履約保證金。

3.其他應付款係合併公司依「第一期旅遊景點酷禮屋合作運營協議書」(請詳附註十二(三))替其他關係人代收之款項。

(三)主要管理階層薪酬資訊：

項 目	105.01.01~03.31	104.01.01~03.31
短期員工福利	\$ 2,798	\$ 2,078
退職後福利	81	54
合計	\$ 2,879	\$ 2,132

有關主要管理階層之相關詳細資訊，請參閱股東會年報內容。

八、質抵押之資產

(一)明細如下：

	105.03.31	104.12.31	104.03.31
不動產、廠房與設備			
土地	\$ 329,175	\$ 329,175	\$ 329,175
建築物	14,371	14,629	15,402
合 計	\$ 343,546	\$ 343,804	\$ 344,577

(二)上開資產係供作借款之擔保品。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一)或有事項：無。

(二)承諾事項：請詳附註七、(一)、2。

十、重大災害損失：無。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無。

十二、其他

(一)財務風險管理及金融工具：

合併公司之財務管理部門係為各業務單位提供服務，統籌協調進入國內與國際金融市場操作，藉由依照風險程度與廣度分析暴險之內部風險報告監督及管理合併公司營運有關之財務風險。該等風險包括信用風險、流動性風險及市場風險。

合併公司之重要財務活動，係經董事會依相關規範及內部控制制度進行覆核。於財務計畫執行期間，本公司必須恪遵關於整體財務風險管理及權責劃分之相關財務操作程序。

1.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拖欠合約義務而造成集團財務損失之風險。截至資產負債表日，合併公司可能因交易對方未履行義務及提供財務保證造成財務損失之最大信用風險暴險主要係來自於：

(1)合併資產負債表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帳面金額。

(2)合併公司提供財務保證所產生之或有負債金額。

業務單位係依合併公司之顧客信用風險之政策、程序及控制以管理客戶信用險。所有客戶之信用風險評估係綜合考量該客戶之財務狀況、信評機構之評等、以往之歷史交易經驗、目前經濟環境以及合併公司內部評等標準等因素。另合併公司亦於適當時機使用某些信用增強工具(例如預收貨款等)，以降低特定客戶之信用風險。

為減輕信用風險，合併公司管理階層指派專責團隊負責授信額度之決定、授信核准及其他監控程序以確保逾期應收款項之回收已採取適當行動。此外，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會逐一複核應收款項之可回收金額以確保無法回收之應收款項已提列適當減損損失。據此，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信用風險已顯著減少。

本公司截至一〇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暨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三月三十一日止，前十大客戶應收款項占本公司應收款項總額之百分比分別為81%、49%及55%，其餘應收款項之信用集中風險相對並不重大。

合併公司之財務部依集團政策管理銀行存款及其他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由於合併公司之交易對象係由內部之控管程序決定，屬信用良好之銀行及公司組織等，無重大之履約疑慮，故無重大之信用風險。

2.流動性風險

合併公司係透過管理及維持足夠部位之現金以支應集團營運並減輕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合併公司管理階層監督銀行融資額度使用狀況並確保借款合同條款之遵循。

非衍生金融負債剩餘合約到期分析係依合併公司最早可能被要求還款之日期，按金融負債未折現現金流量(包含本金及估計利息)編製。因此，合併公司可被要求立即還款之銀行借款，係列於下表最早之期間內，不考慮銀行立即執行該權利之機率；其他非衍生金融負債到期分析係依照約定之還款日編製。

	帳面金額	短於 1 年	2~5 年	超過 5 年
105 年 03 月 31 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 332,185	\$ 332,185	\$ --	\$ --
應付帳款	15,814	15,814	--	--
其他應付款	16,857	16,857	--	--
	<u>\$ 364,856</u>	<u>\$ 364,856</u>	<u>\$ --</u>	<u>\$ --</u>
104 年 12 月 31 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 332,835	\$ 332,835	\$ --	\$ --
應付帳款	26,546	26,546	--	--
其他應付款	18,924	18,924	--	--
	<u>\$ 378,305</u>	<u>\$ 378,305</u>	<u>\$ --</u>	<u>\$ --</u>
104 年 03 月 31 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 320,000	\$ 320,000	\$ --	\$ --
應付帳款	4,929	4,929	--	--
其他應付款	16,954	16,954	--	--
	<u>\$ 341,883</u>	<u>\$ 341,883</u>	<u>\$ --</u>	<u>\$ --</u>

3.市場風險

合併公司之營運活動使合併公司承擔之主要財務風險為外幣匯率變動風險(參閱下述(1))以及利率變動風險(參閱下述(2))。

合併公司有關金融工具市場風險之暴險及其對該等暴險之管理與衡量方式並無改變。

(1)匯率風險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如下：

	外幣	匯率	帳面金額
105 年 03 月 31 日			
<u>金融資產</u>			
貨幣性項目			
美金	\$ 1,577	32.185(美元：新台幣)	\$ 50,742
<u>金融負債</u>			
貨幣性項目			
美金	423	32.185(美元：新台幣)	13,621
104 年 12 月 31 日			
<u>金融資產</u>			
貨幣性項目			
美金	\$ 1,106	32.825(美元：新台幣)	\$ 36,309
<u>金融負債</u>			
貨幣性項目			
美金	740	32.825(美元：新台幣)	24,288
104 年 03 月 31 日			
<u>金融資產</u>			
貨幣性項目			
美金	\$ 599	31.30(美元：新台幣)	\$ 18,748

合併公司之匯率風險主要來自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銀行存款、應收帳款及應付帳款。合併公司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三月三十一日當新台幣對於美金升值或貶值 1%，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之稅後損益將會分別增加或減少 371 仟元及 187 仟元。

(2)利率風險

利率風險係指由於市場利率變動所造成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變動之風險。合併公司之利率風險，主要係來自於浮動利率借款及所產生之現金流量利率風險。合併公司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利率時所使用之變動率為利率增加或減少 0.1%，此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利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

若利率增加或減少 0.1%，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合併公司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之淨利將減少或增加 41 仟元、63 仟元。

4.公允價值資訊

(1)公允價值之資訊-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趨近於其公允價值。

(2)公允價值之資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①公允價值層級

105 年 03 月 31 日

	第 1 等級	第 2 等級	第 3 等級	合計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國內上市(櫃)有價證券				
-權益證券	\$ 2,124	\$ --	\$ --	\$ 2,124

104 年 12 月 31 日

	第 1 等級	第 2 等級	第 3 等級	合計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國內上市(櫃)有價證券				
-權益證券	\$ 4,115	\$ --	\$ --	\$ 4,115

104 年 03 月 31 日

	第 1 等級	第 2 等級	第 3 等級	合計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國內上市(櫃)有價證券				
-權益證券	\$ 3,584	\$ --	\$ --	\$ 3,584

②衡量公允價值所採用之評價技術及假設

具標準條款與條件並於活絡市場交易之金融資產，其公允價值係分別參照市場報價決定。若無市場價格可供參考時，則採用評價方法估計。合併公司採用評價方法所使用之估計及假設，與市場參與者於金融商品訂價時用以做為估計及假設之資訊一致。

5.金融工具之種類

	105.03.31	104.12.31	104.03.31
<u>金融資產</u>			
放款及應收款(註 1)	\$ 276,774	\$ 237,533	\$ 149,394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124	4,115	3,584

金融負債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註 2)	364,856	378,305	341,883
---------------	---------	---------	---------

註 1：餘額係包含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款項、其他應收款及存出保證金等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放款及應收款。

註 2：餘額係包含短期借款、應付款項、其他應付款及存入保證金等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二)資本風險管理

合併公司基於現行營運產業特性及未來發展情形，並且考量外部環境變動等因素，規劃未來期間所需之營運資金(包括研究發展費用及債務償還等)需求，以保障公司永續經營，能回饋股東且同時兼顧其他利益關係人之利益，並維持最佳資本結構以提升股東價值。整體而言，合併公司採用審慎之風險管理策略。

(三)文創事業營運進度說明

合併公司文創部門主要係於大中華地區、台港澳地區、以及東南亞等地區販售 3D 蠟像商品及 3D 合成影像照片，惟因計畫有所延遲，因此合併公司於一〇三年九月向 Three D Group Ltd.取得3DV產品獨家總代理權而支付之權利金計美金3,200仟元(帳列無形資產項下)之效益尚未彰顯，請詳附註六(七)。

合併公司目前預計將逐步於各區布點，並已於一〇四年度與部分合作夥伴完成簽約，初期以合作試營運為主，於試營運期結果達預期目標後，將依照該合作模式快速擴張。

文創事業已開始營運之點位有泰國 Baiyoke Tower 觀景台及宜蘭童玩節期間試營運之點位；另有子公司-盤興商貿(上海)有限公司於民國一〇四年六月與 Three D Group Ltd.及震撼三維(杭州)有限公司簽立「第一期旅遊景點酷禮屋合作運營協議書」，試營運點上海金茂大廈，原試營運期間為一〇四年七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目前雙方已另簽訂補充協議書，將試營運期間延長至一〇五年三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已於一〇五年三月三十一日與 Three D Group Ltd.及震撼三維(杭州)有限公司完成試營運，合併公司將再評估下階段雙方未來合作經營之模式。

合併公司針對該無形資產依修正後之營運計畫重行評估其價值，並取得具外部專家之鑑價報告後予以提列減損損失，請詳附註六(七)。

(四)主管機關通知更正財報之說明

本公司於一〇四年九月及十二月間依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金管證審字第 1040034213 號、第 10400381761 號函及證櫃監字第 1040201333 號函之要求更正一〇四年第一季至第三季合併財務報表，業已依規定辦理。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 1.資金貸予他人：無
- 2.為他人背書保證：詳附表(一)
- 3.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詳附表(二)
- 4.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 5.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 6.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 7.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 8.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 9.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無。
- 10.其他：母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詳附表(五)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詳附表(三)

(三)大陸投資資訊：

- 1.被投資公司之相關資訊：詳附表(四)
- 2.與大陸被投資公司之重大交易事項：
 - (1)進貨及相關應付款項：詳附表(五)
 - (2)銷貨及相關應收款項：詳附表(五)
 - (3)財產交易：無
 - (4)票據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無
 - (5)資金融通：無
 - (6)其他：對當期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無

十四、部門資訊

(一)一般性資訊

合併公司提供給主要營運決策者用以分配資源及評量部門績效之資訊，著重於提供產品或勞務之種類。於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之應報導部門為蠟品部門及蠟品 3D 文創部門。蠟品部門主要經營各種蠟品原料及成品之製造、買賣及進出口業務。蠟品 3D 文創部門主要經營配方蠟及文創商品銷售業務。應報導部門之會計政策皆與附註四所述之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相同。

(二)部門收入與營運結果

	蠟品 3D 文創			
	蠟 品 部 門	部 門	調 整 及 銷 除	合 計
105.01.01~03.31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 163,131	\$ 872	\$ --	\$ 164,003
應報導部門(損)益	\$ (5,769)	\$ (8,643)	\$ --	\$ (14,412)

	蠟品 3D 文創			
	蠟 品 部 門	部 門	調 整 及 銷 除	合 計
104.01.01~03.31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 142,128	\$ 256	\$ --	\$ 142,384
應報導部門(損)益	\$ (22,231)	\$ (3,027)	\$ --	\$ (25,258)

以上報導之收入係與外部客戶交易所產生。

部門損益係指各個部門營運損益、不包含其他收入、其他利益及損失、財務成本及所得稅費用。此衡量金額係提供予主要營運決策者，用以分配資源予部門及評量其績效。

附表(一)

為他人背書保證

單位：新台幣仟元/美金仟元

為他人背書保證者 編號 (一)	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額(註三)	本期最高背書保證額	期末背書保證餘額	實動支金額	以財產擔保之金額	背書金額佔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比率	背書最高額(註二)	屬母公司對子公司背書保證	屬子公司對母公司背書保證	屬大陸地區保書保證
	公司名稱	關係										
0	台灣蠟品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	61,854	32,870 (USD1,000)	32,870 (USD1,000)	32,870 (USD1,000)	32,870 (USD1,000)	5.31%	185,561	是	否	否

註一：發行人填0；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二：本公司對外背書保證之總額，不得超過本公司淨值之百分之三十。

註三：本公司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之額度，不得超過本公司淨值百分之十。

附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股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份)：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份)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備註
	種類	名稱			股數 (單位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公允價值	
台灣蠟品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	台灣苯乙烯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20,359	2,124	0.02 %	2,124	--

附表(三)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單位：新台幣千元/外幣千元

投 資 公 司 名 稱	被 投 資 公 司 名 稱	所 在 地 址	主 要 營 業 項 目	原 始 投 資 金 額		期 末 持 有 被 投 資 公 司 本 期 認 列 之 備 註
				本 期 期 末	去 年 年 底	
台 灣 蠟 品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TAI-WAX HOLDING CO., LTD.	塞 席 爾	配 方 蠟 及 文 創 品 銷 售	99,652 (USD 3,300)	99,652 (USD 3,300)	3,300,000 100.00% 58,928 (5,582) 註 1
台 灣 蠟 品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TAI-WAX (THAILAND) CO., LTD.	泰 國	配 方 蠟 及 文 創 品 銷 售	5,580 (THB 6,000)	5,580 (THB 6,000)	60,000 100.00% 3,377 (882) 註 2

註 1：該被投資公司係依同期間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表及本(母)公司持股比例計算。

註 2：該被投資公司係依同期間未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表及本(母)公司持股比例計算。

附表(四)
轉投資大陸資訊

單位:新台幣仟元/外幣仟元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本期初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註二)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損益	期末投資面價	截至本期資產累積價值投資收益
盤興商貿(上海)有限公司	配方蠟及文創品銷售	31,968 (USD1,000)	註一	22,271 (USD 700)	匯出 9,697 (USD 300)	匯回 --	31,968 (USD1,000)	(4,326) (CNY868)	100.00%	(4,326)	19,055	--

本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31,968	22,530 (USD 700)(註三)	371,122

註一：透過第三地投資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註二：各該被投資公司係依同期間未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表及本(母)公司持股比例計算。

註三：係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換算，本期匯出投資金額尚待事後報備。

附表(五)

母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 (註一)	交易人 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 之關係 (註二)	交易往來			情形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或 總資產之比率		
0	台灣蠟品股份有限公司	盤興商貿(上海)有限公司	1	應收帳款	720	註四	0.07 %		
0	台灣蠟品股份有限公司	盤興商貿(上海)有限公司	1	其他應收款	3,814	註四	0.36 %		
1	TAI-WAX HOLDING CO., LTD.	台灣蠟品股份有限公司	2	營業收入	129	註三	0.08 %		
1	TAI-WAX HOLDING CO., LTD.	台灣蠟品股份有限公司	2	預收款項	8,131	註三	0.78 %		
1	TAI-WAX HOLDING CO., LTD.	TAI-WAX (THAILAND) CO., LTD.	3	營業收入	135	註三	0.08 %		
1	TAI-WAX HOLDING CO., LTD.	TAI-WAX (THAILAND) CO., LTD.	3	預收款項	1,725	註三	0.16 %		
2	TAI-WAX (THAILAND) CO., LTD.	台灣蠟品股份有限公司	2	營業收入	100	註三	0.06 %		
2	TAI-WAX (THAILAND) CO., LTD.	盤興商貿(上海)有限公司	2	其他應付款	421	註三	0.04 %		

註一：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1.母公司填 0。

2.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註二：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標示種類即可。

1.母公司對子公司。

2.子公司對母公司。

3.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三：交易條件與非關係人比較無重大差異。

註四：收付款條件係以應收、應付互抵，其餘交易條件與非關係人比較無重大差異。